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辦公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中山路41號
聯絡人：王藝甯
聯絡電話：7333099#105
電子信箱：a252113@go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社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發字第114025615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30000A1140256151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4年屏東縣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（9至10月份）」1份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參與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「114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數位學習發展，探討自主學習在學校的實施模式，發展自主學習與數位學習平台的實作，並實際運用於課堂以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，特辦理旨揭教師增能研習。
- 三、研習辦理期程自114年9月至10月，共計8場次，並依計畫內說明核予全程參與者研習時數。
- 四、請貴校惠予參與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及課務派代。如遇假日，准於活動結束後2年內覈實補休，惟課務自理。
- 五、課程內容及研習時數：請參閱附件「114年屏東縣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」。

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A類數位學習基礎課程：請參加人員於研習開始前3日，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>)完成報名，並依各場次課程資訊辦理。
- (二)B類數位學習進階課程：請參與人員於研習前14日，逕至指定網址(<https://bit.ly/43uuuB0>)完成線上報名。各課程場次採「額滿為止」原則受理報名，錄取名單將於研習前14日公告；若該場次報名人數未達開班標準(15人)，亦將於研習前14日公告取消。前揭錄取及異動資訊，均公告於報名網址，請報名人員依各場次公告內容辦理報名及查詢。

七、課程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參與課程之學員須自備指定載具(平板電腦或筆記型電腦)及eduroam網路帳號密碼。
- (二)課程需用之APP或平台帳號，應於研習開始前完成下載與註冊，相關資訊將於錄取通知中另行說明。
- (三)本研習全面採用Google表單進行簽到及簽退，未依規定簽到退、未完成課程中指定活動、未達全程出席者(如：中途長時間離席者)，一律不予核發時數。為尊重講師，請準時入場，研習開始逾20分鐘後恕不予入場。
- (四)時數核發作業將於研習結束後7日內完成，並依實際出席時數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。若有時數異常者，應於課程結束日起30日內提出說明及佐證資料，逾期恕不受

理。

八、本案聯絡窗口：屏東縣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王藝甯專案人員，連絡電話：08-7333099#105，聯絡信箱：a252113@go.edu.tw，LINE ID: @297mnmou。

正本：各國小、各高國中、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屏榮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



裝

訂



線



114年屏東縣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

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
1、依據：

一、114 年度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辦理。

2、目的：

為推動數位學習發展，探討自主學習在學校的實施模式，發展自主學習與數位學習平台的實作，實際運用於課堂以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。

3、實施單位：

1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2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教育處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

3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

4、辦理方式：

1、參加對象：

1. A數位學習基礎課程：限本縣高國中小教師，每場次預計錄取30名。
2. B數位學習進階課程：限完成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教師，預計錄取30名，錄取順序依下列條件依序錄取：
 - 本縣參與「典範、重點學校實施計畫」之學校教師
 - 本縣參與「5G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」之學校教師
 - 本縣參與「BYOD&THSD計畫」之學校教師
 - 國教輔導團團員
 - 本縣其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
 - 全國其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

2、執行期程：114年2月1日至115年1月31日，共計8場。

3、報名方式：

1. A類數位學習基礎課程：請參加人員於研習開始前至少3日，逕自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>)完成線上報名，並依各場次所提供之課程資訊辦理。
2. B類數位學習進階課程：請參與人員最遲應於研習開始日前14日，逕至指定網址(<https://bit.ly/43uuuB0>)完成線上報名，各課程場次採「額滿為止」原則受理報名，錄取名單將於研習開始日前14日公告；若該場次報名人數未達開班標準(15人)，亦將於研習開始日前14日公告取消。前揭錄取及異動資訊，均公告於報名網址，請報名人員依各場次公告內容辦理報名及查詢。

4、課程內容及研習時數說明：

現職教師數位教學增能培訓架構

113.9

A數位學習基礎課程(必修)

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 (3hr)

課程重點：
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概論及平臺介紹(含數位教學指引導論)

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-經教育部推薦之數位學習平臺 (3hr)

課程重點：
數位學習平臺應用(平臺操作及教學模式運用)

A3數位素養增能 - (3hr)(每年10%)

課程重點：數位素養定義、框架內容及教學資源等相關課程



B數位學習進階課程(選修)

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(12hr)

課程重點：
1. 自主學習的介紹
2. 自主學習在學校的實施模式
3. 自主學習與數位學習平臺/工具的關係與運用實作
(國中小5G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、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推動計畫及BYOD&THSD計畫教師必修)

B2PBL教學應用工作坊 (6hr)

課程重點：
1.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理論與PBL簡介
2. 數位學習結合PBL課程操作
3. PBL結合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四學課堂實作

B3數位教學指引培力工作坊(6hr)

課程重點：
數位教學指引導讀與數位教學教案設計

B4各領域/科目、議題數位教學工作坊(3hr)

課程重點：
領域/科目、議題之數位教學設計、實例分享與實作(分領域/科目辦理)
(建議完成B3研習後參加)

B5 生成式AI融入教學工作坊

B5-1生成式AI與教育應用工作坊(3hr)
課程重點：
1. AIED (AI in Education)
2. 生成式AI簡介及在教學上的應用
B5-2生成式AI融入學科領域教學工作坊(6hr)
課程重點：
1. 生成式AI融入學科領域教學概論
2. 生成式AI融入學科領域教案設計

5、各場次研習時間及地點(須全程參與研習，方可發放研習時數)：

| 項次 | 日期 | 時間 | 時數 | 課程代號 | 講師 | 地點 | 使用空間 |
|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 | 114/09/17 | 13:30-16:30 | 3 | B5-1 | 東興國小 蔡榮宗教師 | 恆春國小 | 4F自然教室B |
| 2 | | | 3 | | 新庄國小 許游雅教師 | | 4F會議室 |
| 3 | 114/9/20 | 09:00-16:00 | 6 | B3 | 信義國小 黃慧麗教師 | 終身學習 園區(唐 榮國小 內) | 研習進修 教室03 |
| 4 | 114/9/27 | 09:00-16:00 | 6 | B2 | 高雄師範大學 沈明勳教授 | 潮和國小 | 1F會議室 |
| | | | | | 高雄援中國小 呂美惠教師 | | |
| 5 | 114/10/03 | 09:00-12:00 | 3 | B4-Notebook | 呂聰賢 | 潮和國小 | 1F會議室 |
| 6 | | 13:00-16:00 | 3 | B4-Canva AI | 呂聰賢 | | 1F會議室 |
| 7 | 114/10/04 | 09:00-16:00 | 6 | Gemini | Google | 和平國小 | A棟4F 積木教室 |

| | | | | | | | |
|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|
| 8 | 114/10/15 | 09:00-16:00 | 6 | 因材網提升學力實作主題工作坊-數學 | 螺青國小 賴宗宏 | 潮和國小 | 1F會議室 |
|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|

5、課程注意事項：

- 1、參與課程之學員須自備指定載具（平板電腦或筆記型電腦）。
- 2、課程需用之APP或平台帳號，應於研習開始前完成下載與註冊，相關資訊將於錄取通知中另行說明。
- 3、本研習全面採用Google表單進行簽到及簽退，並以該紀錄為研習時數之唯一依據，未依規定簽到退、未完成課程中指定活動、未達全程出席者(如：中途長時間離席者)，一律不予核發時數，請留意配合。
- 4、時數核發作業將於研習結束後7日內完成，並依實際出席時數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。若有時數異常者，應於課程結束日起30日內提出說明及佐證資料。逾期未提出者，恕不受理。
- 5、為愛護地球資源，所有學員須自備環保水杯，本次研習不提供免洗杯具及瓶裝水。

6、經費來源：

由教育部補助「114年屏東縣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經費項下支應，所需課務派代費，請逕向所屬重點學校申請。

7、聯絡窗口：

屏東縣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王芸潔專案人員

連絡電話：08-7333099#105

聯絡信箱：a252113@go.edu.tw。

LINE ID：@297mnmou

8、本計劃經呈報縣府核定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